

科技部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鄭慧娟 研究員
電話：02-27377472
傳真：02-2737-7607
電子信箱：hccheng1@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18日
發文字號：科部科字第107004973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7U0P011458_107D2017520-01.pdf)

主旨：為統整籌辦國際科研活動，提升我國科研成果國際能見度，本部推動組成跨校諮議及規劃執行團隊，設置「科技部全球事務與科學發展中心」(MOST Center for Global Affairs and Science Engagement, GASE)，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107年8月31日(星期五)前函送本部，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申請機構須為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受補助之單位。申請機構須以該機構首長或副首長擔任申請人(即GASE計畫主持人)。
- 二、本申請案採線上申請，申請機構自系統將申請案彙整送出並連同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部提出申請；逾期送達或資料不全者，不予受理。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徵求計畫有關說明及規定，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部網站 (<http://www.most.gov.tw>) 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處製作，循專題計畫之申請流程製作完整計畫書。申請機構所提送申請資料，應包含



:

(一)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之個人資料。

(二)計畫申請書。

(三)申請書內所述相關證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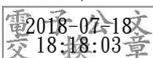
三、本計畫之執行期程自107年10月1日開始，為期5年(採分年核定)。

四、本公告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覆。

五、檢附本案徵求公告1份。

六、本案聯絡人：相關計畫內容疑問，請洽本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電話：(02) 2737-7472。有關系統操作問題，請洽本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 2737-7590、7591、7592。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共303單位)

副本：本部科教國合司 

部長陳良基

